

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100万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
模块项目（第一阶段年产45万套节能与新能源
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模块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9月28日，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年产100万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模块项目（第一阶段年产45万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模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无锡惠山经济开发区锦惠路18号，公司注册成立于2008年3月。主要从事汽车电液控制模块总成、阀体毛坯、阀体精加工的生产。目前第一阶段已具备年产45万套阀体毛坯、22万套阀体精加工、13万套电液控制模块总成的生产能力。公司固定资产12000万元，员工90人。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模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6月15日，获得了无锡市行政审批局的批复《关于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模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锡行审环许[2020]5152号）。

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第一阶段年产45万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模块项目竣工时间为2021年6月，开始调试日期为2021年7月。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和环保投资情况：本项目总投资12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0万元，占总投资的1%。

（四）验收范围

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第一阶段年产45万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模块项目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已同步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基本稳定，具备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条件，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二、工程设备变动情况

本项目生产设备数量及型号未发生变化。详见表 2-1。

表 2-1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环评中数量	实际数量
1	压铸机	800-850 吨	3	2
2	压铸机	630-660 吨	2	1
3	压铸机	500-550 吨	1	未建设
4	压铸机	1000-1250 吨	1	未建设
5	熔池式机边保温炉	电加热	7	4
6	喷雾机	CES-4	7	3
7	给汤机	CPL-4	7	3
8	取件机械手	/	7	2
9	模温机	4212	7	2
10	模具点冷机	KGDL-6	7	2
11	真空机	CJV-100	7	1
12	油压切边机	30T	7	2
13	脱模剂回收装置	JZ-300LA	1	1
14	环保天然气保温炉	/	2	1
15	悬挂式双钩抛丸机	OB8-10/12A	2	1
16	时效处理炉	/	1	1
17	去毛刺专机	/	10	2
18	空压机组	/	5	4
19	模具维修机床	/	2	未建设
20	数控车床	SC6125	1	未建设
21	加工中心	/	2	未建设
22	立式加工中心	D21LiB	2	15
23	卧式加工中心	A51	9	9
24	立式加工中心	VMC850E	1	1
25	立式加工中心	VMP-23A	2	2
26	立式加工中心	VMP-40A	1	1
27	立式加工中心	CMV-850A	4	4
28	立式加工中心	CMV-1050A	3	3
29	立式加工中心 (镗铣加工中心)	DNM4505	4	4
30	立式加工中心	UT380	8	8
31	立式加工中心 (钻攻加工中心)	TC-S2 CZ	1	1
32	台钻	/	1	1
33	刷孔专机	/	1	1
34	高压清洗机	X755i	1	1
35	高压清洗机	i-movac MA	1	1
36	高压清洗机	JCC 112 WIDE	2	2
37	真空烘干机	/	1	1
38	SPC 在线检测分析系统	/	1	1
39	关节机器人	/	4	5
40	总成装配线	/	1	1
41	液压试验台	/	1	2

42	多品种柔性示范装配线	/	1	1
43	简易下线测试台	/	1	1
44	PTM 下线测试台	/	1	1
45	JR 下线测试台	/	1	2
46	三坐标	10213231	3	1
47	开发试验台	/	5	未建设
48	圆度仪	RA-2200	2	1
49	轮廓仪	SURFCOM1800G-12	2	1
50	二维影像仪	/	1	1
51	X 光无损探伤仪	/	1	1
52	硬度分析仪	/	1	1
53	光谱仪	/	1	1
54	三维扫描仪	/	1	未建设
55	其他检验仪器	/	5	未建设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压铸废气和抛丸废气。

其中天然气燃烧废气直接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FQ1 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压铸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静电油雾处理器处理，最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FQ2 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挥发性有机物；抛丸废气经管道收集至湿式除尘器处理，最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FQ3 排放，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2) 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无锡惠山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集中处理。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由各类生产设备产生，通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控制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 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屑、废钢丸、废脱模剂、废液压油、废乳化液、金属泥、清洗废液、废滤袋、油泥、废活性炭、废包装空桶以及生活垃圾。

其中金属屑、废钢丸外售综合利用，金属泥、废滤袋、油泥、废活性炭、废包装空桶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脱模剂、废乳化液委托江阴市华丰乳化液处置利用有限公司处置，废液压油委托无锡市三得利石化有限公司处置，清洗废液委托镇江市和云工业废水处置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

2021年7月29日-30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中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日均值以及pH值各次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总氮、总磷日均值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

2. 废气

2021年7月29日-30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压铸废气中各项污染物均符合中国铸造协会标准《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030802-2-2017）表1中2级标准。

2021年8月17日-18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天然气燃烧废气中各项污染物均符合中国铸造协会标准《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030802-2-2017）表1中2级标准。

2021年7月29日-30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符合中国铸造协会标准《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030802-2-2017）表3标准，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3标准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中特别排放限值。

3. 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2021年7月29日-30日，本项目东、南、西、北侧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间等效声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限值。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无法核算排水量，按员工人数核算，每人每天用水量约50L，本项目共有员工90人，年工作300天，折算系数80%，年排水量约为1080吨。

根据监测期间数据核算，我公司年排放废水1080吨，废水中年排放COD 0.128吨、SS 0.105吨、氨氮0.0148吨、总磷0.0011吨、总氮0.0329吨，年排放颗粒物0.0451吨、氮氧化物0.0088吨、挥发性有机物0.0098吨、非甲烷总烃0.0324吨，均符合本项目环评审批意见中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表 4-4-1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控制项目	污染物	两日均值	审批核定量	实际年排放量	是否符合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	废水量	/	1080t/a	1080t/a	符合
	COD	118mg/L	0.432t/a	0.128t/a	符合
	SS	97mg/L	0.378t/a	0.105t/a	符合
	氨氮	13.7mg/L	0.0378t/a	0.0148t/a	符合

	总磷	1.05mg/L	0.0432t/a	0.0011t/a	符合
	总氮	30.4mg/L	0.0054t/a	0.0329t/a	符合
废气	颗粒物	$5.14 \times 10^{-4} / 3.85 \times 10^{-2} / 1.27 \times 10^{-3} \text{kg/h}$	0.3513t/a	0.0451t/a	符合
	二氧化硫	/	0.08t/a	/	符合
	氮氧化物	$1.22 \times 10^{-3} \text{kg/h}$	0.3742t/a	0.0088t/a	符合
	挥发性有机物	$9.85 \times 10^{-3} \text{kg/h}$	0.1259t/a	0.0098t/a	符合
	非甲烷总烃	$3.24 \times 10^{-2} \text{kg/h}$	0.0378t/a	0.0324t/a	符合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综上所述，根据监测结果来看，认为本项目在认真执行设计方案及环评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产生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很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第一阶段年产45万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模块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六、验收结论

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第一阶段年产45万套节能与新能源汽车自动变速器电液控制模块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核查该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和批复一致，环境保护手续齐全，环保管理较为规范，污染防治措施与“三同时”验收一览表等内容一致，其生产装置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该项目各项污染物经江苏环科检测有限公司监测其污染物能达标排放，污染物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的相关要求，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 加强环境管理，保障环保设备在正常、稳态状态下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规范化设置各排污口，进一步规范建设固废堆放区。
3. 待第二阶段建设完成后，立即进行全厂验收。

江苏金润汽车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8日

